

## 運輸署公告

### 為配合在大欖隧道 實施「易通行」的特別交通及運輸安排

「易通行」不停車繳費服務將於 2025 年 5 月 31 日(星期六)上午 5 時起於大欖隧道實施。屆時，大欖隧道所有人工收費亭將會停止營運，快易通車道亦將會取消。駕駛者可直接駛過收費廣場，無需於收費亭停車或排隊付款。

為配合實施「易通行」，當局將在大欖隧道一帶實施下列臨時交通及運輸安排：

#### **(I) 臨時交通安排**

- 1. 由 2025 年 5 月 31 日凌晨 1 時正至凌晨 3 時正**
  - a) 青朗公路(北行)介乎汀九橋(近中央橋塔)與汀九橋(近汀九橋塔)之間的部分行車線將臨時封閉，禁止所有車輛駛入。
  - b) 博愛交匯處(東行)近元政路鮮魚批發市場對出一段慢線及元朗公路(北行)由其與博愛交匯處(東行)的交界處起，至同一交界以北約 700 米處止的一段慢線將臨時封閉，禁止所有車輛駛入。
  - c) 新田公路(南行)由其與元朗公路(南行)交界處以北約 350 米處起至同一交界以南約 100 處止的一段快線將臨時封閉，禁止所有車輛駛入。
  - d) 人工收費亭通道 6, 8 - 15, 17 及 18 及快易通收費亭通道 7 及 16 將臨時封閉，禁止所有車輛進入。在臨時封閉期間，駕駛人士請改用收費廣場的其他人工及快易通收費通道繳交隧道費。
- 2. 由 2025 年 5 月 31 日凌晨 3 時正至凌晨 5 時正**

大欖隧道及所有往大欖隧道的支路及入口(包括位於元朗公路(北行)、新田公路(南行)、錦田公路(西行)、八鄉路、汀九橋(北行)及屯門公路(西行)的入口)將臨時全線封閉，禁止所有車輛進入。

## (II) 交通改道

由 2025 年 5 月 31 日凌晨 3 時正至凌晨 5 時正封路期間，當局將會實施下述的改道安排：

- a) 由元朗公路(北行)前往九龍及荃灣的受影響駕駛人士可改經元朗公路(北行)、新田公路(北行)、錦綉花園大道迴旋處、新田公路(南行)、元朗公路(南行)、及屯門公路(南行)。
- b) 由新田公路(南行)前往九龍及荃灣的受影響駕駛人士可改經新田公路(南行)、元朗公路(南行)及屯門公路(南行)。
- c) 由錦田公路(西行)前往九龍及荃灣的受影響駕駛人士可改經錦田公路(西行)、凹頭交匯處(西行)、青山公路-元朗段(西行)、博愛交匯處(南行)、十八鄉交匯處(南行)、元朗公路(南行)及屯門公路(南行)。
- d) 由八鄉路前往九龍及荃灣的受影響駕駛人士可改經八鄉路、錦上路(東行)及荃錦公路(南行)。
- e) 由汀九橋(北行)前往元朗及落馬洲的受影響駕駛人士可改經屯門公路(北行)及元朗公路(北行)。
- f) 由屯門公路(北行)前往元朗及落馬洲的受影響駕駛人士可改經屯門公路(北行)及元朗公路(北行)。

有關地點將設置適當交通標誌，指導駕駛人士。

### (III) 公共運輸服務安排

#### a) 專營巴士改道

下列專營巴士路線將臨時改道行駛：

路線	方向	改道
九巴第 N269 號線* 及 N368 號線*	美孚 / 中環	於錦田公路(西行)後，改經錦田公路(西行)、凹頭交匯處(西行)、青山公路-元朗段(西行)、博愛交匯處(南行)、十八鄉交匯處(南行)、元朗公路(南行)及屯門公路(南行)，然後恢復原有路線。
	天慈 / 元朗	於屯門公路(北行)後，改經屯門公路(北行)、元朗公路(北行)、十八鄉交匯處(南行)、博愛交匯處(南行)、青山公路-元朗段(東行)、錦田公路(東行)、迴旋處及錦田公路(西行)，然後恢復原有路線。
龍運第 NA43 號線	港珠澳大橋 香港口岸	於新田公路(南行)後，改經新田公路(南行)、元朗公路(南行)及屯門公路(南行)，然後恢復原有路線。

\* 班次可能因改道及行車時間的增加而臨時調整。

#### b) 專營巴士臨時車站安排

因應上述專營巴士改道安排，有關路線的臨時車站安排如下：

路線	方向	停用車站	臨時車站
九巴第 N269 號線 及 N368 號線	來回方向	大欖隧道轉車站	屯門公路轉車站
龍運第 NA43 號線	港珠澳大橋 香港口岸		

c) 跨境巴士服務改道

由 2025 年 5 月 31 日凌晨 2 時正至上午 5 時正期間，往來荃灣站南豐中心巴士總站至皇崗口岸(經落馬洲管制站)的短途跨境巴士服務(荃灣線)開出的班次，將臨時改道行駛，詳情如下：

方向	改道
落馬洲方向	於屯門公路(北行)後，改經屯門公路(北行)及元朗公路(北行)，然後恢復原有路線。
荃灣方向	於新田公路(南行)後，改經元朗公路(南行)及屯門公路(南行)，然後恢復原有路線。

(IV) 大欖隧道的圖則

圖則日期為 2025 年 5 月 31 日劃定大欖隧道收費區及隧道範圍界限的第 YLM11572 號圖則，將由 2025 年 6 月 2 日起存放在土地註冊處內，取代於 2025 年 6 月 2 日存放於土地註冊處內，圖則日期為 2025 年 5 月 31 日的第 YLM11182 號圖則。

(V) 注意及呼籲

市民請特別留意當日的臨時封路及交通安排。有關地點將設置適當交通標誌，指示駕駛人士。公共運輸營辦商會張貼通告，通知乘客上述臨時交通及運輸安排。

運輸署署長李頌恩